

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112 年 4 月份義務辯護律師支出報酬金額表

11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

一、 偵查羈押審查程序

序號	案 號	核定金額	義務辯護律師
1	112 聲羈 10 號	7,000 元	陳家偉律師
2	112 聲羈 16 號	4,000 元	蔡勝雄律師
3	112 聲羈 28 號	4,500 元	李美慧律師
4	112 聲羈 8 號	4,000 元	蔡勝雄律師
5	112 聲羈 24 號	3,000 元	林長振律師
	共計：5 件	合計：22,500 元	

二、 審理程序

序號	案 號	核定金額	義務辯護律師
1	111 原訴 86 號	22,000 元	廖頌熙律師
2	110 原訴 52 號	14,000 元	王丕衍律師
3	111 原訴 86 號	22,000 元	蔡敬文律師
4	112 原簡 2 號	22,000 元	蕭享華律師
5	111 原訴 97 號	22,000 元	蕭享華律師
6	109 金訴 24 號	21,000 元	陳信伍律師
	共計：6 件	合計：123,000 元	